证券代码：300699　　证券简称：光威复材　　公告编号：2026-038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3、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6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钊钧

7、 股东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12 人，代表股份 323,611,35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9.225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300,645,10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441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07 人，代表股份 22,966,24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3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10 人，代表股份 22,969,77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4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3,52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07 人，代表股份 22,966,24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38%。

8、 根据《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征集人，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4.00《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其中，对议案 4.01《选举曲国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表决意见为“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4.02 至 4.03 议案的表决意见为“0 票”。本次征集表决权共收到 2 名有效股东授权征集人行使表决权的文件，代表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共 3,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征集事项涉及的议案 4.01 表决结果为相关候选人当选。

9、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指派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

10、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22,861,417	99.7683%	548,488	0.1695%	201,452	0.0623%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219,832	96.7351%	548,488	2.3879%	201,452	0.8770%	0	通过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19,943,397	98.8666%	3,389,404	1.0474%	278,556	0.0861%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9,301,812	84.0314%	3,389,404	14.7559%	278,556	1.2127%	0	通过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21,884,412	99.4664%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1,242,827	92.4817%	
3.02	选举卢钊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21,895,327	99.4697%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1,253,742	92.5292%	
3.03	选举王文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21,405,317	99.3183%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0,763,732	90.3959%	
3.04	选举丛宗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21,895,412	99.4698%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1,253,827	92.5296%	
3.05	选举张月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21,905,518	99.4729%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1,263,933	92.5735%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曲国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	总表决情况	321,916,053	99.4761%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1,274,468	92.6194%	

	董事				
4.02	选举姜爱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21,915,280	99.4759%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1,273,695	92.6160%	
4.03	选举边文凤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321,906,186	99.4731%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1,264,601	92.5765%	

1、提案 1.00 和提案 2.00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根据表决结果，前述议案均获得通过。

2、提案 3.00 和提案 4.00 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均获得审议通过。陈亮先生、卢钊钧先生、王文义先生、丛宗杰先生、张月义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曲国霞女士、姜爱丽女士、边文凤女士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均自本次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